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关于对新县王仙玉口腔诊所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的公示

根据《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1号）《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监管工作的通知》（豫卫医〔2019〕21号）等有关规定，经新县王仙玉口腔诊所申报，新县卫生健康委备案审核，拟同意该门诊部备案口腔种植诊疗技术，现将申请备案的医疗机构及有关情况公示如下：

医疗机构名称	医疗技术名称	开展人员	备案日期
新县王仙玉口腔诊所	口腔种植诊疗技术	苑付林	2024.12.23

公示时间：2024年12月23日至2024年12月30日，如对公示对象有问题反映的，请在公示期间向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医政医管股反映。受理电话：0376-2984511。

新县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12月23日

